**陆河县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陆河县卫生健康局**

**2022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_Toc22029)** [1](#_Toc22029)

[第一节 基础与现状 1](#_Toc19627)

[第二节 形势与挑战 8](#_Toc20546)

**[第二章 总体要求](#_Toc10907)** [9](#_Toc10907)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_Toc23009)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_Toc2060)0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_Toc9411)2

**[第三章 主要任务](#_Toc1892)** 15

[第一节 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1](#_Toc27104)5

[第二节 构筑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新格局 1](#_Toc17725)9

[第三节 持续推进健康陆河建设 2](#_Toc1253)2

[第四节 保障人民生命全周期健康 2](#_Toc549)5

[第五节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_Toc365)9

[第六节 促进中医药守正创新发展 3](#_Toc23399)3

[第七节 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 3](#_Toc20281)5

[第八节 完善健康优先发展保障体系 3](#_Toc4854)7

**[第四章 保障措施](#_Toc15568)** [4](#_Toc15568)1

[第一节 组织实施 4](#_Toc10240)1

[第二节 完善投入 41](#_Toc5228)

[第三节 监测评估 4](#_Toc19622)2

[第四节 宣传引导 4](#_Toc21803)2

# 

#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和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按照陆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陆河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根据《“健康广东2030”规划纲要》《“健康汕尾2030”规划》《汕尾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陆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25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陆河县实际，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至2025年。

1. 规划背景
2. 基础与现状

“十三五”期间，陆河县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医疗卫生体制改革部署，通过实施健康汕尾行动计划、公立医院改革、医共体建设、分级诊疗建设、医保支付制度改革、社会办医建设、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以及稳步推进陆河县传染病医院，陆河县精神专科医院建设项目，陆河县社区卫生健康建设项目，陆河县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建设项目，陆河县公共卫生急救服务中心等重大建设项目,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突飞猛进，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高，居民健康各项指标均取得较好成绩，为深入推进“十四五”时期陆河县卫生与健康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公立医院改革发展卓有成效。**一是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陆河县积极推进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选取陆河县人民医院作为陆河县试点，实施书记院长分设，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制定医院章程，加强医院党建工作，完善了医院议事决策制度。二是加快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度试点改革，按照《汕尾市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实行按需设岗，坚持竞聘上岗、按岗聘用、合同管理，实行了绩效工资，做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重点向临床一线、关键岗位、业务骨干和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倾斜。三是巩固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新机制。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动态调整、逐步到位，联动推进、相互衔接”的基本原则，陆河县被列入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范畴的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于2017年已全部取消药品加成，并于2019年1月1日起按省市统一部署全面取消医用耗材加成，顺利完成系统对接，执行新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同时在汕尾市统一协调下坚持推进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动态调整，确保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后，医疗服务价格实际补偿水平达到政策规定的补偿比例。

**二、县域医共体建设工作稳步推进。**陆河县制订了《陆河县加强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和《陆河县加强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意见（试行）》两个文件，推进县域医共体“行政、人员、财务、质量、药械、公卫、信息系统”建设工作。进一步促进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融合、医疗与预防整合、医疗与医保结合，促进形成基层首诊、分级诊疗、上下联动的就医秩序。目前，县内已建成1个以县人民医院为总医院，螺溪镇卫生院，南万镇卫生院，上护镇卫生院，河口镇中心卫生院，新田镇卫生院，水唇镇卫生院，河田镇中心卫生院，东坑镇卫生院，妇幼保健院，中医院为分院的县域医共体。

**三、分级诊疗格局基本形成。**根据省市工作部署，陆河县印发了《关于建立分级诊疗和双向转诊制度的实施意见》（陆河府办〔2016〕61号），不断推进陆河县医疗卫生资源共享，努力构建“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就医秩序。全县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切入点，以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分级诊疗为突破口，全面组织推进和指导城乡家庭医生式服务工作，制订签约服务实施方案和测算确定签约服务包收付费标准，促进医疗人才和城市医院资源下沉，加快全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组建了37个家庭医生服务团队，2020年普通人群签约率44.5%，重点人群签约率80.78%，完成了省下达的任务。

**四、形成公立医院与社会办医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格局。**按照《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的实施方案》，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设立医疗机构，实现民营医疗机构和公立医疗机构在准入、运营和监管等方面的公平待遇，形成公立医院与社会办医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格局。“十三五”期间共有3家民营医院投入营业，有效地补充居民就医需求。

**五、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按照《汕尾市中医药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要求加大中医药扶持，开展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工作，陆河县认真做好中医院规划设置，并按照《中医医院建设标准》《建标106-2009》的要求，在河口工业园区征地约50亩新建立一所县级中医医院，计划总投资16222万元，此建设项目于2018年9月启动建设，计划于2022年年底完成建设。建成后可设置病床250张，满足二级综合医院建设要求。全县完成7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区（中医馆）建设任务并提供中医药服务,每个乡镇卫生院均能够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98%村卫生室提供中医药服务。截至2021年12月，陆河县共有中医执业（助理）医师129人；乡镇卫生院中医类别医师数88人，占医师总数的比例为68.2%。

**六、疾病防控及重大疾病防治成效凸显。**陆河县疾病防治体系逐步完善，工作机制不断健全，法规政策不断完善，财政投入力度不断加大，为疾病预防控制措施的落实提供了有力保障。法定传染病报告率由2015年的85.80% 上升到2021年的89.09%；麻风病患病率控制在1/10万以下；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达到98.7%，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90%以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信息响应率及疫情规范化处置率均保持在100%；食品安全监测点覆盖率达100%；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逐年上升；实现了消除疟疾的目标，全县保持消除碘缺乏病状态及饮水型地方性氟中毒危害得到控制。陆河县不断加快建设慢性病防治体系，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迈上了新台阶，已管理人数和规范管理率不断提高，初步建成覆盖居民死因、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肿瘤随访登记、居民营养状况等领域的综合监测系统。多部门共同制定防治规划，并开展了一系列联合行动。广泛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积极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65元。陆河县成立了以综治牵头，各职能部门配合协作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联席会议制度，防治网络和精神病人保障体系不断完善，诊疗服务能力得到提升，2019年精神分裂症治疗率达85.15%，严重精神障碍纳入医保重大疾病保障范围，提高精神病人医保报销额度。

**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持续顺畅，疫情期间凸现成效。**一是建立统一、智慧、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2020年疫情发生后，陆河县坚持全县“一盘棋”、防控“一张网”，迅速构建起党政一把手挂帅的县、镇、村“三级衔接”的组织领导体系，并围绕确保领导体系高效运转，建立了协调、救治、防控、专家、舆情、交通、市场、随访、保障一体化的责任落实机制，确保全县上下步调一致、闻令而动，响应率为100%。健全完善县、镇、村三级的“四个一”应急处置机制，坚决做到“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和“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二是建立“大数据+网格化+主动监测+群众路线”四轮驱动排查机制，充分运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靶向追踪、综合研判在陆关联疫区人员情况，精准锁定重点人群，及时落地查控。最大限度清减潜在的传染源，铸就疫情防控的“铜墙铁壁”。

**八、爱国卫生运动取得一定成效。**全面落实国家、省新时代爱卫工作部署，全面开展卫生创建工作。2020年，陆河县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螺溪镇、南万镇、河田镇成功创建广东省卫生镇，其他5个镇：上护镇、东坑镇、河口镇、水唇镇、新田镇已启动创建广东省卫生镇工作。当前全县卫生创建氛围深厚，各级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同时，积极协助县农村农业局做好农村改厕工作，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100% 和无害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100% 。

**九、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一是设立健康医疗数据中心、建设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形成与省市级平台联通，覆盖各级各类卫生健康机构的高效统一平台，实现业务应用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有效协同。二是完成了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形成全县统一的互联互通网络。三是全县镇级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完成远程医疗项目建设，并与省、市、远程医疗平台对接，实现远程医疗市、县、镇全覆盖。同时，全县贫困村配备了智能健康设备包，开展远程问诊、远程教育等服务，实现省定贫困村远程医疗服务全覆盖。四是大力开展医疗卫生信息便民惠民服务。全县综合医院加强“互联网+医疗健康”基础设施建设与升级，深入实施健康信息便民惠民行动，优化再造医疗服务流程、开展智能预约挂号、导医分诊、预约检查、检查检验结果查询、取药配送、移动支付等自助服务。五是进一步完善陆河县“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

**十、卫生人才队伍体系进一步完善。**加大对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培训力度。实施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及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助理）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及岗位培训、儿科和产科转岗、助理全科医生带教师资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等培训项目，2012-2020年共完成全科医生培训146人，已完成注册工作95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达到3.82名，提前完成省要求在2020年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达到3名的目标。启动县级公立医院专科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特设岗位招聘工作。省卫生健康委分配陆河县4个县级专科特设岗位和16名基层卫生机构全科医生特设岗位，目前所有医院都已按时申报计划数及岗位名称，并完成招聘工作。按照市委红海扬帆人才引进计划和汕尾市卫生人才建设方案，加强卫生人才引进，推动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实行一体化管理，推进“县招县管镇用”。2020年通过公开招聘招收基层卫生人才17名；制定《2020年陆河县医疗卫生单位人才引进工作方案》，计划面向社会公开引进、招聘基层医疗卫生单位急需紧缺人才178名（其中高级职称10名）；通过医疗机构临聘全日制大专生24人、本科生14人。

**表1 陆河县“十三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约束性指标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指标** | **广东省水平**  **（（2020年）** | **汕尾市水平**  **（2020年）** | **陆河县水平**  **（2020年）** | **实现情况** |
| 以乡镇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5 | 96.8 | 99.71 | 达标 |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0 | 94.6 | 93.8 | 达标 |
|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 95.12 | 91.01 | 达标 |
|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90 | 94.99 | 96 | 达标 |
| 出生人口性别比 | 111 | 107.66 | 106.29 | 达标 |
|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 3 | 3.65 | 3.82 | 达标 |
| 个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 | ＜25 | 24.98 | 24.98 | 达标 |

1. 形势与挑战

当前，全球新发传染病不断出现，新冠肺炎疫情仍处于大流行状态，境外输入传染病风险持续存在，重大传染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的公共卫生体系短板弱项需加快补齐，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能力亟待加强。同时，面临多重疾病负担并存、多重健康影响因素交织的复杂状况；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突出，医疗卫生资源供需矛盾加剧,对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十三五”规划实施以来，陆河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总体上有较大提升，与珠三角地区和邻近地市相比，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服务需求相比，陆河县医疗卫生健康事业仍存在差距和短板。比如人均医疗资源占有量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薄弱、基层专业技术人才严重缺乏、医疗服务能力不足、投入及保障水平不高和体制机制仍不完善等，有待进一步加强。

1. **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总体不足。**人均医疗资源占有量远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在粤东西北地区也处于相对落后位置。目前全县仅1家二级甲等医院，专科医院资源严重不足。目前陆河县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仅4.02张（广东省4.48张；汕尾市4.33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2.13人（广东省2.44人，汕尾市1.79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1.8人（广东省2.97人，汕尾市1.71人），这些指标均低于广东省水平。

**二、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匮乏。**一是基层专业技术人才总量不足。基层执业助理医师数远低于全省甚至粤东西北平均水平。二是人才流失严重。陆河县是经济欠发达地区，薪酬水平较低，吸引、集聚人才能力弱，造成外地人才引不进，本地人才留不住的问题。三是培训资源不足的问题亟待解决。目前陆河县尚无大中专医学院校以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严重阻碍了陆河县卫技人员培养和医技水平的提高。

**三、医疗服务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县级医院服务量远低于全省水平。由于陆河县综合医院服务能力低，特别是县级医院医疗技术总体水平不够，本应在县域内诊疗的病人流向广州或其他城市。2020年县域内平均住院率只有80.5%（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85.1%）。县级医院临床专科水平不高。学科带头人缺乏，学科建设不健全，县级人民医院龙头作用未能充分体现，导致许多重病、大病患者外流。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落实健康中国、健康广东建设总体部署，以深度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建设沿海经济带靓丽明珠作为新时代汕尾改革开放的总牵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和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认真落实汕尾市委市政府建设“卫生强市、健康汕尾”的工作任务，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将保障公共卫生安全作为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的重要方面，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与健康发展，奋力开创新时代陆河县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健康优先，预防为主。**将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以促进居民健康为中心，着力推动卫生健康发展方式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推进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满足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构筑“大健康、大卫生”格局；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居民健康管理、健康素养水平，为人民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卫生健康服务。

**统筹兼顾，多元发展。**统筹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补齐基层医疗卫生短板，推进专科医院建设及高水平医院建设；坚持政府主导，在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领域适当引入竞争机制；坚持中西医并重，优势互补，不断加大社会办医力度，逐步形成多元化医疗服务格局。

**深化改革，开放创新。**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完善分级诊疗制度，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强化“五医联动”和系统集成改革。促进卫生健康事业与健康产业联动发展，推进地方特色中医中药产业、康养旅游、生物医药、互联网医疗等产业发展，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加快营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环境，以中医中药作为突破口，加速健康产业集聚发展。

**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坚持政府主导，强化政府职能，落实领导、保障、管理、监督责任。坚持底线思维，有力应对和化解卫生健康领域风险。加强医疗行业规范管理，健全服务和监管体系。加大政府投入，完善部门协同机制，营造公平竞争的卫生发展环境，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加有效供给。着力促进治理方式向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转变。

**优化整合，协调发展。**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卫生健康服务更加优质高效、更加公平可及、更加持续安全。推动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资源共享、联动发展。推动医疗卫生、教学和科研协同发展，推进预防、医疗和康复养护服务有效衔接，构建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实现资源配置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推动高水平医院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完善分级诊疗模式。

**第三节 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到2025年，全面推进健康陆河建设，落实健康中国、健康广东、健康汕尾行动，努力打造卫生强县，以紧密型医疗共同体建设为抓手，推进以健康为中心的整合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机构间的有效协同。到“十四五”末期居民主要健康指标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居民健康素质明显提高，主要健康指标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到2025年，健康陆河建设取得突破进展，卫生与健康服务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优生优育优教水平进一步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全面提升。全县常住人口人均期望寿命适当提高；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保持在较低水平；城乡居民健康素质差异进一步缩小。

**公共卫生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明显改善，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影响健康的危险因素得到有效治理，重大疾病危害得到明显控制。

**卫生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可及性、公平性和效率显著增强。**进一步加强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医疗卫生设施建设项目，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以及高水平医院项目建设，鼓励社会办医，加快推进医养结合项目建设，增加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建立机构设置合理、服务功能健全、人员素质较高、监督管理规范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每千人注册护士数，每千人床位数等指标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城乡卫生资源的均衡化水平明显提高。

**中医药健康服务全面普及。**加大中医中药发展的投入，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普及中医药健康服务，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

**康养等大健康产业发展协同推进。**围绕旅游康养、健康养老等健康服务重点领域，按照汕尾市城市规划总体布局，建设一批特色鲜明、定位清晰、配套完备、绿色生态的健康产业，发展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康护养相结合的健康养老服务产业，有效提高全县大健康产业的发展水平。

**表2 “十四五”规划主要工作指标**

| **领域** | **主要指标** | **2020年** | **2025年目标** | **指标性质** |
| --- | --- | --- | --- | --- |
| 健康 水平 | 人均期望寿命（岁） | 76 | ＞79 | 预期性 |
| 孕产妇死亡率（/10万） | 0 | ＜8 | 预期性 |
| 婴儿死亡率（‰） | 2.18 | ＜3 | 预期性 |
|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2.80 | ＜4 | 预期性 |
|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 | ＜10 | 预期性 |
| 健康 生活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4 | 30 | 预期性 |
|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24.68 | ＜20 | 预期性 |
| 千人口献血率 | 9.17 | 持续提升 | 预期性 |
| 健康 服务 |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张） | 4.02 | 6 | 预期性 |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2.13 | ≥2.13 | 预期性 |
| 其中：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 0.51 | 0.62 | 预期性 |
|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 1.8 | 2 | 预期性 |
| 每千人口药师（士）数（人） | 0.25 | 0.54 | 预期性 |
| 每万人口全科医师数（人） | 3.82 | 4 | 预期性 |
| 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人） | 0.83 | ≥0.83 | 预期性 |
| 千人口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 0.158 | 4.2 | 预期性 |
| 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20.69 | 力争每年降低0.5％以上 | 约束性 |
| 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 — | ≥60 | 预期性 |
| 重点行业用人单位劳动者防噪音耳塞或耳罩正确佩戴率（%） | — | ≥80 | 预期性 |
| 健康 保障 |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 | 24.98 | ≤25 | 约束性 |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一、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构建以县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为骨干，以综合医疗机构为依托，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与上级公共卫生机构对接，职能清晰、机制顺畅、上下协同、防治结合的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建立与现代化疾控体系相适应的运行保障机制，多措并举激发机构活力，吸引和留住人才。实施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提升工程，改善县疾控机构设施设备条件，强化监测预警、风险研判、决策管理、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和现场调查处置能力，配流调队员。从行政架构上提升疾控工作组织协调能力，加强县慢性病防治站、精神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建设。建设符合现代疾病预防控制需求的疫情监测预警系统、实验室检测系统和决策支持系统。依托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区域标准化的消毒供应配送中心。持续推进疫苗冷链系统和各类接种单位规范化建设，提升疫苗流通和接种管理信息化水平。

二、健全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完善卫生应急指挥体系。**设置常态化公共卫生应急指挥部，进一步明确指挥部常设成员单位及部门职责，健全联防联控运行规则。深化多部门联防联控应对处置工作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决策议事制度。加强和完善公共卫生领域法制建设，按上级部门要求建立应急预案定期评估机制，实行卫生应急预案动态优化。健全常态化演练机制，定期开展跨地区、多部门、多模式的卫生应急处置演练。

**提升卫生应急核心能力。**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系统。加强全县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实现县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类、紧急医学救援类综合队伍全覆盖。加快补齐全县公共卫生应急短板，持续推进陆河县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提高陆河县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切实发挥“三人小组”的健康监测作用。强化医护人员的健康监测和异常情况报告工作。强化闭环管理人员、两点一线人员、隔离管理人员等各类重点人员的管控措施。严格入境人员全流程闭环管理，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等入境物资检测消毒监管，强化农村和社区网格化防控，严格公共场所防控措施，做好疫苗紧急使用和有序接种工作。建立核酸检测机构、医院与疾控中心的快速沟通机制。完善县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目录，合理确定政府储备规模。健全与第三方机构合作机制。统筹全县公共卫生相关资源，制定完善政府(部门)、医疗卫生机构与第三方机构合作框架协议，提升重大疫情处置、检验检测、消毒、病媒防制、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能力。

三、完善应急救治体系

健全重大疫情救治网络，按照“平战结合”原则，建立以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为骨干，发热门诊、发热诊室为哨点的县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体系。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实施重大疫情救治体系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县级传染病救治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和重症监护病区建设，加快落实陆河县传染病医院新建项目建设，提高危急重症救治能力。强化基层医疗机构规范化发热门诊（诊室）建设，规范预检分诊管理。健全医疗服务网络，提升应对疫情输入能力。强化公共设施平急两用改造，确保具备快速转化救治和隔离场所的基本条件。完善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提升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能力。

1. 创新医防协同机制

**落实医院公共卫生职能。**县属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设立承担公共卫生职能的科室，明确1名副院长负责统筹协调本院公共卫生工作。落实公共卫生职责清单制度，强化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建立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健全医院感染的风险监测、预警以及干预和处置机制。强化医疗机构预警、哨点监测作用，建立健全发热患者闭环转运流程。发展精准化健康管理服务。以癌症、糖尿病、高血压、脑卒中、慢阻肺等疾病为重点，加快推进医防融合的疾病综合防治服务管理体系建设，提高居民对公共卫生服务的感受度。鼓励公立医院整合健康管理资源，推动院内体检中心向健康管理中心转型。

**全面推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深度协作。**建立人才流动、服务融合、信息共享机制。加强对居民健康危险因素的监测、分析、评估和干预。强化医疗机构传染病病原快速检测能力建设，建立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机构协同监测机制和病原实验室监测机制。加强疾控机构对医疗机构开展公共卫生服务的指导、培训和考核，加大对医疗机构开展公共卫生服务的支持力度。统筹医疗保障基金和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使用，衔接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形成医防同向激励机制。

|  |
| --- |
| **专栏1 公共卫生能力提升项目** |
| **1.县级疾控中心实验室能力提升项目**  陆河县疾控中心建成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防护水平实验室，补齐实验室仪器设备缺口，具备高通量核酸检测能力。  **2.县级疾控中心疫情发现能力建设项目**  加快推进县级疾控中心核酸检测能力建设，重点加强质量控制和生物安全检测管理工作；完善核酸检测实验室升级改造和设施设备配置，使之达到生物安全二级防护水平并具备核酸检测能力。  **3.县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能力提升项目**  建立县疾控中心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重点提升队伍的快速响应能力和现场处置能力。加强和完善队伍的装备配置，满足现场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应急处置等需要。  **4.县级医院救治能力提升工程**  县级公立医院，统筹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病原检测和临床检查等设置，改善业务用房条件，提高医疗装备水平，完善后勤保障设施，提升诊疗环境。因地制宜改扩建相对独立的可转换传染病区，开展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完善医技和化验室仪器设备，提高医院的快速检测和诊疗水平。规范化设置可转换传染病区和负压手术室，按照编制床位的2-5%扩增可转换ICU床位，配置呼吸机、负压担架和负压救护车等必要医疗设备，疫情时可立即转换。 |

第二节 构筑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新格局

### 一、提升公立医院综合实力

加快推进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技术升级改造工程。以全面质量管理、发挥人才优势、提升技术水平、补齐专科短板为核心，实施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县人民医院**：县人民医院升级建设项目(住院大楼)。项目总投资18969万元，建设一幢地面16层框架结构住院大楼以及相关的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3.2万平方米。建成后将容纳病床数252张，项目于2018年9月29日开工建设，于2020年年底完成建设后并逐步投入使用，计划开设心内科、神经内科、心理睡眠科、甲乳科、康复科等科室。

**县中医院：**县中医院完成迁建后，充分发挥中医优势加快医院专科建设，实施中医没未病健康工程，打造中医特色突出、临床疗效显著、区域示范中医医院。

**县妇幼保健院：**迁建后计划逐步开设产科、儿科、新生儿科住院服务，预计年住院分娩量将达到1000例、儿科住院治疗量约1000例、新生儿科住院治疗量约300例，年门诊服务量约8万人次，为全县妇女儿童提供全方位的保健服务，进一步提高陆河县妇女儿童保健覆盖率。同时带动辅助科室业务量增长，提升妇幼保健服务社会效益。

加快高水平医院建设，县人民医院力争创建三甲医院，辐射带动全县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整体提升。争取省级高水平医院对县级医院的人才和技术支持，补强短板专业、专科，提升肿瘤、心脑血管疾病、感染性疾病等重大疾病诊疗能力。

根据区域内不同医院的规模和功能定位，确定每个医院的重点学科及其发展方向，开展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鼓励县属医院积极创建省级和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完善全县急救网络，强化创伤中心、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五大医疗中心”建设，提升危重急症救治能力，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

### 二、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

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网点建设，加快落实县社区卫生健康建设项目，新增1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质增效工程，强化常见病多发病诊治、常规手术、传染病筛查、公共卫生服务和健康管理能力，加固筑牢基层“双网底”功能。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与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推动有条件的卫生院升级建设为社区医院。以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和重点疾病管理等为主要内容，完善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提升服务质量。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建立主动、连续、综合的健康责任制管理模式。探索联合上级医疗机构设立慢性病门诊，开展常见慢性病患者治疗以及冠心病、脑卒中等疾病的社区预防、健康教育和康复。紧扣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需求和发展需要，推广安全、有效、经济、成熟并相对先进的适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使用的卫生技术。推动县（市、区）全部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一类财政供给，公益二类绩效管理”。到2025年底，20%左右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推荐标准，70%左右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长期处方服务全覆盖。

### 三、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

建立医疗质量管理激励机制，促进质量持续改进。利用大数据信息技术为医疗质量控制、规范诊疗行为、评估合理用药、优化服务流程、调配医疗资源等提供支撑。普遍建立预约诊疗制度，提供门诊分时段预约、住院预约和择期手术预约、日间手术预约、检查检验集中预约、门诊治疗预约等服务，不断优化预约诊疗流程。逐步扩大日间手术病种范围，逐年增加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的比例，缩短患者等待住院和等待手术时间。加快推进检验检查结果互认。陆河县居民在县内医疗机构就医比例同比上升幅度居市内平均水平，居民就医体验满意度显著上升。加强县级医院临床专科和管理能力建设，根据居民诊疗需求、县域外转诊等情况加强薄弱专科建设，提升肿瘤、心脑血管疾病、感染性疾病等重大疾病诊疗能力，推动建立相关专病中心。针对重点人群多元化健康需求，加强县级中医院、妇幼保健机构和综合性医院中医、妇女保健、儿童保健专科建设。

|  |
| --- |
| **专栏2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
| **1、陆河县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建设项目**  拟对全县8个镇卫生院及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进行技术升级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1）陆河县公共卫生应急救治服务项目，包含120急救指挥调度系统及设备、公共卫生应急防疫等设施设备。（2）陆河县远程医疗诊断系统设备项目，包含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三家医院远程医疗诊断系统建设及配套乡镇卫生院相关医疗设备等。（3）7个乡镇卫生院改造；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8个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及医污处理设施建设。（4）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8个乡镇卫生院信息化系统建设。  **2、陆河县第二人民医院建设工程**  门诊急诊部用房2244m2、住院部用房5280m2、医技科室用房3036m2、保障系统用房1188m2、业务综合管理用房660m2、院内生活用房792m2、人防及地下车库3000m2，大门、围墙、绿化及道路硬底化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设置120张病床位，达到二级综合医院标准。 |

第三节 持续推进健康陆河建设

一、优化健康陆河推进机制

### 建立健全健康陆河行动推进委员会组织架构，制定落实健康陆河行动方案。完善健康陆河监测评估和考核体系，每年评估工作推进情况，强化健康陆河考核的导向性、科学性和权威性。建立健全爱国卫生机构，积极推进“爱国卫生月”活动、冬春季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巩固拓展国家卫生县城成果，推进全县卫生镇创建工作。积极创建健康促进县。加快健康细胞建设，培育一批健康细胞建设特色样板。深化医疗卫生机构“厕所革命”和行业垃圾分类工作。扩大垃圾分类试点。加强控烟工作，力争到2022年底，实现全县各级各类党政机关、学校全面建成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学校的目标，并持续保持建设成果。强化基层病媒生物防制力量，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范围内。加强健康教育和社会健康管理。加强县级健康教育专业人员队伍建设。落实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的绩效考核机制。加大学校、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工作力度。全面实施国民营养计划。

二、强化重点疾病健康管理

**加强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工作。**加快推进陆河县精神专科医院精神建设项目。到2025年，二级以上综合医院100%开设精神心理科门诊。加强精神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深化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和保障体系建设，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规范管理率和规律服药率，最大限度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发生。构建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社会组织及家庭相互支持的精神障碍康复体系。推进心理援助和危机干预工作，加强县级心理危机干预队伍能力建设。全面启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社会心理健康服务网络，注重常见精神障碍防治。

**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和伤害预防干预。**完善慢性病防治服务网络，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性病管理，加快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开展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加强全人群死因登记报告和肿瘤登记报告，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提高早诊早治率。加强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的管理和服务，完善对癌症等患者的随访和康复指导。实施儿童和老年人伤害预防和综合干预行动计划，加强儿童玩具和日常用品安全标准落实情况监管，减少18岁以下儿童和老年人意外伤害的发生。开展学生意外伤害事故预防和处置、社会实践、防溺水等方面安全教育，加强重点场所管理和防护设施建设，预防和减少意外伤害。

**强化重大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控。**加强免疫规划工作，维持高水平人群免疫屏障，确保以乡镇为单位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在99%以上。积极推动成人疫苗接种。加强疫苗可预防疾病监测和人群免疫水平监测。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建立完善全县艾滋病防治监测网络，加强重点人群和高危人群的艾滋病检测随访和综合干预。推动将艾滋病检测咨询纳入婚前自愿医学检查和重点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健康体检内容。完善结核病“三位一体”综合防治服务模式，提高“防、诊、治、管、教”相结合的综合服务能力和质量。加大一般就诊者肺结核发现和耐多药肺结核筛查力度，推进肺结核患者全程随诊管理。强化学校结核病疫情监测和处置，防聚集性疫情发生。加强麻风病症状监测和流动人口麻风病例筛查。健全性病综合防治体系，加快梅毒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提升性病综合防治能力和水平。保持消除血吸虫病、疟疾和碘缺乏病。基本消除饮水型氟中毒危害。

|  |
| --- |
| **专栏3 重点健康问题干预项目** |
| **1.** **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项目**  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为契机，继续加强“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长效机制建设，保障政府对慢病防控工作的持续经费投入，整合社会资源，采取多种措施包括社会支持性环境、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慢性病早期发现与管理、分级诊疗、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慢性病监测、中医药应用、发挥群众组织作用、防控体系建设和推动医养结合等，打造具有陆河特色的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  **2. 陆河县精神专科医院精神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田镇上径村，项目规划地面积15000㎡。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幢10层6283㎡集门诊及医技、住院部、康复治疗综合性业务用房，一幢3层1197㎡保障系统、管理及生活用房，建设地下车库4000㎡，总建筑面积11480㎡，配置110张病床。 |

第四节 保障人民生命全周期健康

一、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

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健全生育配套政策体系，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完善托育、教育、社会保障、住房、基本医疗保险等政策，减轻生养子女家庭负担。推进落实计划生育奖励假制度和配偶陪产假制度。鼓励用人单位为孕期和哺乳期妇女提供灵活的工作方式及必要的便利条件。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扶助政策，逐步构建计划生育家庭社会关怀长效机制。

二、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加快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优先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推动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以单独或联合相关单位共同举办的方式，在工作场所为职工提供托育服务。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制度规范。规范推进婴幼儿照护机构登记备案制度化、信息化。规范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日常监督管理制度。推动在居住区建设与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建立健全托育相关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加强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完善职业规划。

三、促进妇女儿童健康

实施妇幼健康保护工程，健全母婴安全保障体系，强化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能力。加强妇幼保健特色专科建设，积极推进中医药在促进妇幼保健中的价廉、效优作用。规范孕产妇健康管理，扩大妇女“两癌”筛查项目覆盖面，推动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健全覆盖城乡居民、涵盖生育全程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体系，开展婚前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等出生缺陷防控项目。到2025年，全县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8%以上，城乡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率达到50%以上。落实适龄女生HPV（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免费接种项目。加强0-6岁儿童生长发育监测、眼保健和视力检查、牙齿、心理行为发育评估与指导等健康管理，逐步实施儿童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

四、加强职业健康保护

建立完善用人单位负责、行政机关监管、行业自律、职工参与和社会监督的职业病防治机制。推动用人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建全完善职业卫生分类分级监管机制，实施职业健康“黑名单”管理。完善向乡镇延伸的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强化职业病防治技术供给和质量控制。以县疾控中心为主干，建设职业病监测预警体系。

五、促进老年健康服务

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立健全老年健康危险因素干预、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诊疗、失能预防三级预防体系，强化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和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重视老年人综合评估和老年综合征诊治，优化基本公共卫生老年人健康管理和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探索依托县疾控中心建立县级老年健康中心，探索依托县人民医院建设老年医院，推动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开设老年医学科和老年康复科，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康复、护理床位占比。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工作，推进医疗机构全面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建立县居家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完善镇、村居家养老服务示范点。重点为失能、失智老人提供集中或居家医养结合服务。以村级医养结合试点工作为抓手，建立试点管理长效机制，推动乡村“医养结合”产业发展。鼓励新建或将一级以下富余医疗机构转型为康复护理机构，为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长期护理服务。支持公立医疗机构开设养老保健科、设置家庭病床，鼓励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大力推进各级、各类医院与居家养老结合，探索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制定和实施优惠政策，吸引民间投资，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规范的康复、护理和社区养老机构，满足多方位、多层面养老需求。推进镇级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

六、促进残疾人健康

开展防盲治盲工作，推动实施全面的眼健康。做好防聋治聋工作，提升耳与听力健康水平。健全综合医院、康复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级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健全残疾儿童首诊报告制度，建立残疾预防综合信息共享平台。将残疾人健康管理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并对残疾优抚对象优先推进。落实《广东省扶助残疾人办法》中规定对残疾人的医疗扶助措施。促进残疾人社区康复，支持残疾人主动康复、互助康复。加强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服务，支持医疗、康复机构开展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到2025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率与残疾人扶助器具适配率达到85%。

|  |
| --- |
| **专栏4 生命全周期健康保障项目** |
| **1、妇幼健康保护工程**  实施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达到国家消除项目各项指标要求。继续实施城乡妇女宫颈癌、乳腺癌“两癌”免费检查项目，为全县35-64岁妇女提供免费“两癌”检查。实施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为群众提供出生缺陷全程综合防治服务。   1. **一老一小照护服务项目**   开展一老一小照护服务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到2025年，县内至少建成1家具有带动效应、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推进水唇镇老年人养护院项目建设。 |

第五节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一、建立完善分级诊疗制度

推进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基础、县域医共体为平台的分级诊疗体系建设。落实《陆河县加强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进一步促进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融合、医疗与预防整合、医疗与医保结合，促进形成基层首诊、分级诊疗、上下联动的就医秩序。以薄弱地区为重点、以紧密型医共体为抓手，大力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逐步实现分级诊疗。通过人才、技术、资源等下沉，逐级帮扶带动镇、村两级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实现县域医共体服务能力的整体提升。探索县域医共体人事制度、薪酬制度、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形成医疗联合体内部的分工协作和利益分配机制，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和居民就医“双下沉”，实现基层服务能力和医疗服务体系宏观效率“双提升”。到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总诊疗量比例达到75%以上，全面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

二、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坚持政府主导，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强临床专科建设，推进医学技术和服务模式创新，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健全运营管理体系，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改革公立医院人事管理制度、薪酬分配制度，健全医务人员培养评价制度。强化患者需求导向，建设特色鲜明的医院文化，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力争通过5年努力，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

三、强化“三医联动”和系统集成改革

**推进医疗保障和医药服务相互协同。**落实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积极争取医保支持，探索对紧密型县域医共体等纵向合作服务模式实行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等激励约束机制。落实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服务，推进门诊异地就医和门诊特定病种直接结算。提升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水平，探索建立重大疫情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按要求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完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促进公立医疗机构基本药物优先配备使用和合理用药，提升基本药物使用占比，促进科学合理用药。鼓励医共体建立药品联动管理机制，促进上下级用药衔接。推进落实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和使用工作，畅通中选品种进院渠道，将医疗机构执行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评价体系。对老年人和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等慢性病病人实施基本药物免费或定额付费政策。完善短缺药品监测预警和分级应对机制，加强罕见病治疗药品等供应保障。保障儿童等特殊人群用药。推进传染病治疗短缺药品供应保障。

**统筹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落实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健全体现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的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调控医疗服务价格总体水平。优化公立医院收入结构，提高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四、健全医疗卫生综合监管制度

**强化卫生监督执法。**明确监督主体，推动形成机构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督、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自理格局。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体系，创新综合监管方式，加强传染病防控等重点领域监督执法，大力开展专项整治等“蓝盾”行动。深入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全面建立监管对象信用记录，开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大力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强化联合惩戒。抓好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消毒产品及生产企业监管，抓好学校卫生、职业健康等监督工作。深入开展打击非法代孕、非法行医等专项行动，大力整治医疗美容、健康体检、采供血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安宁疗护、家庭病床、互联网医疗等新兴医疗卫生服务监管。提升行业大数据监管、协同监管和诚信监管水平。组织开展医疗行业监管专项治理活动，坚决严厉打击、从重查处无资质执业、超范围经营、强迫消费、欺诈医疗等违规违法行为，全面净化医疗市场秩序。推动卫生健康信用体系建设，健全社会监督机制，组织开展医疗行业监管专项治理行动，扎实抓好以案促管工作，全面净化医疗市场秩序。

|  |
| --- |
| **专栏5深化医改项目** |
| **1.卫生综合监督执法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卫生监督执法机构规范化建设，改善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办案办公条件，补充执法设备，提升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建立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信息系统，实施封闭公共场所、职业尘毒危害、医疗机构放射、学校采光照明、生活饮用水、餐具饮具集中消毒等10类在线监控工程。推进县级综合监管平台建设，实现医疗卫生行业智慧化监管。  **2.药事管理服务改革项目。**积极开展主动监测与前瞻性评价工作。依托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加强抗菌药物临床使用、感染性疾病、细菌耐药、真菌病等监测，形成“四网联动”，构建多学科协作体系。建立健全远程处方审核机制，依据远程医疗平台，面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远程集中处方前置审核、远程药学会诊等，实施“AI药师”工程，提升基层药师能力。  **3.县域医共体建设工程。**全力推进陆河县全面落实统一人事管理、统一财务管理、统一资产管理、统一业务管理、统一药品耗材目录、统一药品耗材企业配送的“六统一”管理。县域医共体紧密型达标率达到100%。强化政府主导的县域医共体外部治理和监管机制，市、县级政府充分下放用人权、管理权、内部分配权至县域医共体；加强绩效考核和效益评价，促进疾病预防、治疗、康复、健康管理相衔接，医共体所在县域内住院率力争达到85%以上。  **4.医保支付方式深化改革工程。**按照《汕尾市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推行实施总额预算管理下按DRG点数法付费结算为主，病种、床日、日间治疗（手术）、项目付费等相结合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将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支付方式纳入DRG付费方式改革。到2025年，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的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70%。  **5.公立医院薪酬深化改革工程。**落实《关于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52号）。推动落实政府办医责任和公立医院投入政策，拓宽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经费渠道，逐步提高医疗服务收入在医疗收入中的比例。根据当年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按照不同层级不同性质医院，根据“两个允许”要求合理增加公立医院薪酬总量，不计入总量核定基数，合理确定人员支出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重。推动公立医院合理确定内部薪酬结构，注重医务人员的稳定收入，充分发挥薪酬的保障功能。 |

第六节 促进中医药守正创新发展

### 一、建设优质高效的中医药服务体系

完善县、镇、村三级的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县中医院建设，把县中医院建成二级甲等以上（含）中医医院。在公立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设置中医科。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构建中医治未病预防保健新模式，建立健全中医治未病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强化中医药服务信息化支撑，构建高质量发展的中医药服务体系。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和优势，实施中医优势病种强优提质工程，提升中医预防、诊疗和康复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在疫病防治中的独特优势。强化中医药与公共卫生服务、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服务相结合，推进中医药技术和方法融入慢性病患、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和市民健康生活方式。以中医类医院为主体，综合医院、专科医院等其他类别医院中医药科室为骨干、乡镇卫生院为基础、社会办医疗机构为补充，覆盖城乡、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的中医医疗服务网络。

### 二、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和现代化创新发展

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对外交流合作。持续开展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活动，积极建设中医药文化宣传平台，普及中医药文化和科普宣传。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人才培养体系，建成中医药人才终身教育体系。积极探索将互联网技术与中医健康服务相结合，将生物工程技术与中医传统的保健、医疗技术相结合，推动“智慧中医”建设和中医药服务模式创新。促进中医药进农村、社区、机关、校园、企业，提升全县居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

### 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支持开展紧密型县域中医医共体建设，加强医共体中医药工作，建立以健康为中心、防治结合的县镇村三级整合型中医药服务新体系。加强以中医类别全科医生培养为主的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乡镇卫生院中医类别执业医师数达到不低于执业医师总数的20%。鼓励高水平中医专家在基层中医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名医工作室。加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培训力度，使100%乡镇卫生院能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80%村卫生站能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推进家庭医生中医药签约服务，力争中医诊疗人次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量的30%以上。

|  |
| --- |
| **专栏6 中医药救治能力建设项目** |
| **1.实施中医人才培育项目**  实施中医师承“薪火工程”，争取上级名医名家对口带教基层人员，推动名医资源辐射基层。实施基层中医馆能力再提升工程。依托卫生信息网络平台，对在职在岗基层卫生技术人员进行中医药专业知识与技能的轮训，规范和提高基层中医药医疗水平和服务能力。建设一批基层人才培养基地，提升中医药人才培养能力。 |

第七节 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

一、大力发展社会办医

加大政府支持力度，鼓励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推动社会办医向高水平、多元化、集团化方向发展。支持和规范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开展多种类型的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支持社会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加入公立医院牵头组建的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支持公立医院和社会办医院按照平等自愿原则组建专科联盟。鼓励社会力量建设高水平医院。支持发展高水平、集团化的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血液净化、安宁疗护等第三方专业机构。依法加强对非公立医疗机构服务行为的监管，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依法执业、健康发展。

二、深入推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

以满足老年人健康养老需求为目标，健全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康护养相结合的健康养老服务体系。增加医养结合服务供给，合理规划、建设和改造医养结合机构，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将符合条件的医养结合机构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范围。全市普遍建立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预约就诊、双向转诊等合作机制，到2025年，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签约合作率达到100%，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率达到 40%以上。强化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衔接，促进医疗资源与养老资源深度融合，推动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健康养老服务，支持养老机构提供医疗卫生服务，鼓励养老机构与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推进居家健康养老服务，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支持社区医疗服务机构、镇卫生院利用现有资源，内部改扩建社区（乡镇）医养结合服务中心，重点为社区乡镇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集中或居家医养结合服务。加强医养结合信息化支撑，增加智慧健康养老产品供给。开展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加强医养结合机构医疗卫生服务质量监管，规范医养结合机构内部医疗卫生服务，加强医养结合人才队伍建设。

三、积极发展多样化健康服务

加大政府引导和扶持，制定出台促进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集群发展的文件，推动健康产业和相关产业集聚发展，重点打造融合健康旅游、健康养老、健身休闲、中医养生保健服务等为一体的智慧型健康服务集聚区。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扩大健康服务供给，创新服务模式。鼓励引进国内外健康服务机构，打造地方健康服务业品牌，大力发展体检、心理咨询、母婴照料、健康咨询、家庭医生等健康服务形式，提供人性化的健康服务。整合当地优势医疗资源、特色养生保健资源、绿色生态旅游资源，发展养生、体育和医疗健康旅游，推出一批以医疗保健养生、中医药文化传播为主题的医疗旅游示范产品。加强体育医疗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推动形成体育医疗结合的疾病与健康管理服务模式。培育壮大健康服务支撑产业，积极支持自主知识产权药品、医疗器械、健康信息化服务产品和其他相关健康产品的研发和应用的支持力度。

第八节 完善健康优先发展保障体系

一、加快推进人才队伍提质增量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推动医教协同。建立紧缺急需专业人才预警和管理机制，实行紧缺急需专业人才指导目录定期公布，优化紧缺急需人才招聘程序。实施人才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公共卫生、全科、重症、儿科、产科、精神心理科、康复、护理、托幼、老龄健康、职业病监督执法等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强化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验检测、卫生监督执法人才培养。加大全科医生培训和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力度。健全住院医师、全科医师、公共卫生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提升全科医师、医防融合规范化培训能力。继续实施全科医生特设岗位计划，设置基层紧缺专业特设岗位，建立人才柔性流动机制，健全执业医师服务基层激励制度。继续推进紧密型人才帮扶政策。开展卫生健康人才帮扶基层项目，结合省人民医院对口帮扶陆河县人民医院的有利契机，通过专科建设帮扶和医疗队伍建设帮扶，迅速提高县人民医院技术服务水平，发挥县级高水平医院辐射带动作用，逐步提高全县医疗技术服务水平。加大高层次、复合型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卫生管理人才培养力度。探索实施更加开放、灵活和柔性的人才引进、激励政策，采取全职引进和柔性引进等方式，引进高端医学人才团队或紧缺专业人员，构建全生命周期卫生健康人才支撑体系。

二、提升生物安全治理能力

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做好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建设，严防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动植物疫情。完善生物安全保障体系，健全生物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生物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到2025年，陆河县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和风险防控体制基本建成，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能力全面提升。强化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安全管理。提高各类实验室生物安全防护能力。提高生物制品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加快补齐危险废物收集处理设施短板。

三、发展数字卫生健康

推进健康医疗新型基础设施，增强数字健康发展能力。推进新兴信息技术与医疗卫生的融合创新应用，提升信息化在医疗、疾病监测、防控救治、综合监管、资源调配等方面的支撑能力。加快“民情地图”在卫生健康领域的应用推广，全面实现卫生健康领域民情“大数据”的采集和信息共享。在二级医院普遍开展以数据为核心的智慧医疗建设，推动公立医院数字化转型，以患者为中心，将云、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于医、教、研、管等各个领域，实现医院人、财、物全要素管理协同，持续提高就医体验、诊疗效率和质量以及医院运营管理水平。全领域全流程改造公共卫生服务，加强智能化早期预警能力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创新协同机制，推进医疗、预防与健康管理流程交互、业务协同、信息共享，塑造一体化、数字化健康医疗服务模式。规范和加强健康医疗大数据保障体系建设，推动跨部门健康医疗相关数据共享，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在临床科研、教育培训、行业治理等方面的应用。完善信息标准应用管理机制，推动标准和技术规范在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中的应用，从源头落实数据标准，规范数据采集，加强数据管理，保障数据质量，确保健康医疗数据的合法、真实、有效、可用。建立健全网络与信息安全制度和安全管理体系，增强安全技术应用，提升安全运营保障能力。坚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充分探索并推广“健康陆河”“善美村居”等网络平台在疫情防控、疫苗接种等公共卫生服务供给的应用。

四、加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

配合省制修订卫生健康相关法规制度，不断健全公共卫生、传染病防治和卫生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体系。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定期开展评估清理，维护全省卫生健康法规制度的统一性、协调性。加强依法治理体系和依法治理能力建设，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工作，依法推进政务公开。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强向社会宣传卫生健康领域的法律法规，推进法治素养建设。

|  |
| --- |
| **专栏7卫生健康体系保障项目** |
| **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项目**  **（1）红海扬帆人才引进计划。**继续按照市红海扬帆人才引进计划，吸引高、新、尖、缺的国内外高层次人才来陆河县就业，加快补齐高层次人才不足的短板。  **（2）“县招县管镇用”计划。**继续推动县级医院与乡镇卫生院实行一体化管理，推进“县招县管镇用”，补齐基层医疗卫生人员不足的短板。  **（3）订单定向培养计划。**委托大学、职业技术院校培养不同层次的医疗卫生人才毕业后服务我市基层卫生机构，充实基层医疗卫生队伍。 |

1. 保障措施

第一节 组织实施

加强组织领导，发挥党组织核心作用，落实各级政府主体责任，将卫生健康工作特别是公共卫生安全与应急工作融入各级、各部门政府工作中，将卫生健康核心指标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加强医改领导小组和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视情况在政府与基层治理组织中增设公共卫生与应急相关部门或岗位，增强政策执行能力，确保任务落实到位。

第二节 完善投入

完善政府主导的多元化卫生筹资机制，强化政府对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责任，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发展卫生健康事业。县级政府要落实好各项卫生健康投入政策，建立适应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投入机制，保障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顺利推进。

第三节 监测评估

建立规划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度和实施效果开展全面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完善规划中期和终期评估制度，对监测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要加强督导和纠偏，及时研究解决办法，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

第四节 宣传引导

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强政策解读，营造卫生健康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通过多样化的媒体传播手段，及时宣传各类政策信息，回应社会关切，广泛凝聚社会共识，提高群众对改革的知晓率和参与度，营造全社会关心、理解和支持卫生健康事业的良好氛围。